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5 時 40 分

地 點：人文館 2 樓中文系會議室

主持人：陳志峰主任

紀錄：林婉媛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3.12.16）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 由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一、修訂本系碩士在職專班分配結餘款運用要點。	修正後通過。	依決議實施。
二、有關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期程。	照案通過。	依決議實施。
三、本系日間碩士班「古籍點讀」課程存廢一事。	刪除古籍點讀課程。日後改由指導教授各別針對該專業指導學生點讀。	依決議實施。
四、有關本系日間碩士班「研究方法」授課方式調整案。	維持 3 位師長協同授課。	依決議實施。
五、有關「第十一屆近現代中國語文國際學術研討會」邀稿人選事宜。	交付各組師長推薦人選，每組至少推薦一人發表。	依決議實施。
臨時動議一：有關國文課本《生命越讀》修訂事宜。	擬擇日召開修訂國文課本會議討論細節。	已於 113.12.26 召開國文教材修訂會議。

貳、主席報告：(略)

參、系務工作報告：

- 一、114 學年度排課即將開始，系辦擬於 3 月初會寄送排課相關資料予各位師長，請各位師長可預先安排。
- 二、114 學年度大學部學生預先修讀碩士學位申請自即日起至 5 月 12 日(一)止，請各位師長鼓勵學生踴躍報名。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人：陳志峰主任

案由：修訂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3.12.16)討論日間碩士班「古籍點讀」課程存廢一案，該案決議為刪除古籍點讀課程(必修/4 學分)。

二、由於古籍點讀課程刪除，畢業學分亦須調整，擬修訂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五點修習原則第一項下條文。

三、修訂後條文為：

(一) 第五點第一款：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必須至少修滿三十二學分；另加論文必修六學分。

(二) 第五點第四款：刪除本款。

(三) 由於刪掉第五點第四款，故第五點第五款至第十二款之款次調整為第五款至第十一款，條文內容不變。

四、通過後，自 114 學年度起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五、檢附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送院務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陳志峰主任

案由：有關辦理 114-115 年新週期系所學程品質保證自我評鑑校內自評委員事宜，請討論。

說明：本校規劃辦理 114-115 年新週期系所學程自我評鑑期程為 114 年 1-7 月間，為能確實落實本校品質管控和系所自我評量之原則，評鑑審查委員皆以校外為主，審查委員人數至少 3 人，請各位師長推薦人選。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提報審查委員名單予秘書室。

決議：依序推薦須文蔚院長(台灣大學師範大學文學院)、吳冠宏教授(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陳昌明名譽教授(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何寄澎名譽教授(臺灣大學國文學系)、林清源特聘教授(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沈寶春教授(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系)。

伍、臨時動議：

動議一：

提案人：陳志峰主任

案由：本系日間碩士班課程架構調整案。

說明：

一、本系於 111 學年辦理 108 年度系所品質保證認可結果追蹤改善時，有關本系碩士班「古籍點讀」課程存廢問題，諮詢委員曾提到已有多數學校已將此門課程廢除，建議本系再討論此門課程後續規劃，若仍保留此門課程，建議可以增加幾部經典。

二、本系業於本學期召開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14.2.24)討論，決議為刪除「古籍點讀」課程，日後改由指導教授各別針對該專業指導學生點讀。

三、通過後，自 114 學年度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四、檢附日間碩士班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2。

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後，送院課程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同日下午 17 時 10 分。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日間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p>五、修習原則：</p> <p>(一) 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必須至少修滿<u>三十二</u>學分；另加論文必修六學分。</p> <p>(二) 為提升研究生語文研究的基本能力，所有研究生於語言文字領域、文學領域、思想領域中，每個領域課程最少須選修三學分。</p> <p>(三) 外籍生及非中國語文相關科系錄取日間碩士班研究生者，一年級須加修國學導讀，二年級須加修指導教授推薦課程一門；以同等學力報考錄取者，除上述二門課程外，須再加修一門課程，可依其研究方向與興趣，至大學部選修文學史、思想史或語文類之一門必修課程，始得畢業；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p> <p><u>(四)</u> 為提昇研究生學術研究水準，日間碩士</p>	<p>五、修習原則：</p> <p>(一) 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必須至少修滿<u>三十六</u>學分（<u>含古籍點讀必修四學分四小時</u>）；另加論文必修六學分。</p> <p>(二) 為提升研究生語文研究的基本能力，所有研究生於語言文字領域、文學領域、思想領域中，每個領域課程最少須選修三學分。</p> <p>(三) 外籍生及非中國語文相關科系錄取日間碩士班研究生者，一年級須加修國學導讀，二年級須加修指導教授推薦課程一門；以同等學力報考錄取者，除上述二門課程外，須再加修一門課程，可依其研究方向與興趣，至大學部選修文學史、思想史或語文類之一門必修課程，始得畢業；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p>	<p>一、刪除必修四學分古籍點讀課程，故修改畢業學分數。</p> <p>二、因刪除古籍點讀課程，故第五點第四款同步調整刪除。</p> <p>三、由於刪掉第五點第四款，故第五點第五款至第十二款之款次調整為第五款至第十一款，條文內容不變。</p>

班研究生在學期間皆需參與學術活動，詳參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規定。

(五) 一、二年級日間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最少修三點五學分，最多修十八點五學分(含跨系所及教育學程學分；論文外加)，每學期至少二分之一學分須修讀本學程課程(三年級以上不在此限)。

(六) 除論文外，日間碩士班任何一科至少四人選修，始得開課。

(七) 指導教授聘定後，始可修習論文課程，一學期三學分三小時，須修習二個學期。

(八) 日間碩士班開設專題研討(系所週會)二學分，邀請專家演講、專書研讀、專題研習、研討等。本科目由系主任或導師主持，一學期零點五學分，二年四個學期修完。

(九) 同等學力入學之研究生補修學分或其他研究生得依其個人之需要到大學部或進修推廣處修習與

(四) 為提升研究生閱讀古籍能力，日間碩士班研究生皆須點讀古籍，上學期點讀《史記》(除〈書〉、〈表〉不點讀外，其餘由授課教師指定任選五十五篇)；下學期點讀《昭明文選》(由授課老師任選三十卷)，未於該學期點讀完畢，則為不及格，須再修讀。

(五) 為提昇研究生學術研究水準，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在學期間皆需參與學術活動，詳參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規定。

(六) 一、二年級日間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最少修三點五學分，最多修十八點五學分(含跨系所及教育學程學分；論文外加)，每學期至少二分之一學分須修讀本學程課程(三年級以上不在此限)。

(七) 除論文外，日間碩士班任何一科至少四人選修，始得開課。

(八) 指導教授聘定後，始可修習論文課程，一學期三學分三小時，須修習二個學

主修組別有關之課程，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

(十) 本學系研究生經雙方系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選修與主修領域相關之科目，至多九學分。

(十一) 依照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辦理學分抵免事宜，論文不得申請抵免。

期。

(九) 日間碩士班開設專題研討（系所週會）二學分，邀請專家演講、專書研讀、專題研習、研討等。本科目由系主任或導師主持，一學期零點五學分，二年四個學期修完。

(十) 同等學力入學之研究生補修學分或其他研究生得依其個人之需要到大學部或進修推廣處修習與主修組別有關之課程，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

(十一) 本學系研究生經雙方系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選修與主修領域相關之科目，至多九學分。

(十二) 依照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辦理學分抵免事宜，論文不得申請抵免。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日間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

修正條文草案

103年12月24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中國語文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月5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1月19日本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5月4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5月21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2月19日本校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月4日本校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5月22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中國語文學系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3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人文社會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2月19日本校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1月2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1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109年12月17日本校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本學系為維持日間碩士班研究生修業品質及修業之共同規範，特依據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規定，訂定本學系日間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教育目標：本學系日間碩士班課程之教育目標如下：
 - （一）深化中國人文之特質，體會中華文化之精髓。
 - （二）傳授經史子集之課程，厚實學術研究之根柢。
 - （三）研讀文字語法之規則，考察形音語義之本原。
 - （四）分析聲情美文之內涵，探究表達章法之結構。
 - （五）翕習義理思想之流變，陶冶德性操守之修為。
 - （六）融鑄傳統現代之精神，掌握時代風潮之脈動。
- 三、修業年限：二至四年。
- 四、課程架構：本學系日間碩士班課程內容之規劃，為彰顯研究之特色，兼顧理論與實務，同時考量本學系之師資、設備與發展特色，在架構上作如下之規劃：

課程架構分為：

 - （一）一般課程。
 - （二）語言文字領域課程。
 - （三）文學領域課程。
 - （四）思想領域課程。
- 五、修習原則：
 - （一）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必須至少修滿三十二學分；另加論文必修六學分。
 - （二）為提升研究生語文研究的基本能力，所有研究生於語言文字領域、文學領域、思想領域中，每個領域課程最少須選修三學分。
 - （三）外籍生及非中國語文相關科系錄取日間碩士班研究生者，一年級須加修國學導讀，二年級須加修指導教授推薦課程一門；以同等學力

報考錄取者，除上述二門課程外，須再加修一門課程，可依其研究方向與興趣，至大學部選修文學史、思想史或語文類之一門必修課程，始得畢業；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

(四) 為提昇研究生學術研究水準，日間碩士班研究生在學期間皆需參與學術活動，詳參本學系碩士班研究生參與學術活動實施要點規定。

(五) 一、二年級日間碩士班研究生每學期最少修三點五學分，最多修十八點五學分(含跨系所及教育學程學分；論文外加)，每學期至少二分之一學分須修讀本學程課程(三年級以上不在此限)。

(六) 除論文外，日間碩士班任何一科至少四人選修，始得開課。

(七) 指導教授聘定後，始可修習論文課程，一學期三學分三小時，須修習二個學期。

(八) 日間碩士班開設專題研討(系所週會)二學分，邀請專家演講、專書研讀、專題研習、研討等。本科目由系主任或導師主持，一學期零點五學分，二年四個學期修完。

(九) 同等學力入學之研究生補修學分或其他研究生得依其個人之需要到大學部或進修推廣處修習與主修組別有關之課程，其成績均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但不計列於畢業學分數。

(十) 本學系研究生經雙方系主任同意後得跨系所選修與主修領域相關之科目，至多九學分。

(十一) 依照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辦理學分抵免事宜，論文不得申請抵免。

六、論文指導教授之遴聘：

(一) 論文指導教授之聘請與更換，依研究生的志願與教授之專長，由系主任聯絡決定之。

(二) 論文指導教授之職責在指導研究生撰寫論文計畫、論文及學業等相關事宜。

(三) 指導教授必須具有助理教授以上之資格；其遴聘以本校教師(含專案教師)為主。一位教師至多同時指導八位研究生為原則，若有特殊需求，得聘請校外教師擔任。惟需另由本校教師協同指導。

(四) 研究生得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結束前完成指導教授之申請及聘定。

七、論文研究計畫審查：

(一) 研究生修滿規定畢業學分中之百分之四十以上(日碩班十四學分)，才能提出論文研究計畫審查之申請。但如有特殊學術成就者，由指導教授推薦，經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審查通過後，不在此限。

(二) 論文計畫審查委員為二至三人，指導教授(協同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校外委員一人，另一人由校內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含專案教師)擔任之，審查委員名單由指導教授加倍推薦，經系主任與指導教授協商暨審查後核定之。

(三) 研究生應於研究計畫審查十四天前，填妥論文研究計畫審查申請表與論文計畫本三份繳交至系辦公室辦理。

- (四) 各學年度論文研究計畫審查截止日期：上學期為一月三十一日；下學期為七月三十一日。
- (五) 論文研究計畫審查須全體委員出席始得進行考試，審查結果以通過、修改後通過、不通過表示之，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通過時，以不及格論，不及格者，於二個月後得再提出審查申請。

八、論文口試與畢業：

- (一) 研究生於論文研究計畫審查通過日起，在二個月後經指導教授同意及系主任審查核定後，始得舉行口試，並於口試日期二十一天前提出申請。
- (二) 論文口試委員至少三人，除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委員外，應有校外委員一人，其聘請程序依研究計畫審查方式辦理。
- (三) 論文口試成績之評定與論文研究計畫審查同，論文口試不及格而依規定仍可繼續修業者，得重考一次；重考一次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四) 研究生應於口試二十一天前，將論文送指導教授一份及系辦公室各三份，並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論文口試，未依規定時限舉行論文口試，視為該學期未畢業。
- (五) 論文口試完畢後，指導教授應於當日將口試評分表等送交系辦公室。
- (六) 各學年度論文口試截止日期：上學期為一月十五日；下學期為七月十五日，逾期者視為該學期未通過。
- (七) 通過論文口試後，應遵照口試委員會之意見將論文修正，經指導教授審核後依規定本數印製，連同中、英文摘要及論文電子檔送交系辦公室。學位論文上傳前，應經論文比對系統比對，相似度指數需低於百分之三十，結果經指導教授簽名後，始得畢業。
- (八) 研究生應完成學術倫理數位課程並通過測驗，取得修課證明後，始能畢業。
- (九) 研究生修滿規定之學分與通過論文口試者得申請畢業，上學期最後離校日期為下學期註冊日；下學期最後離校日為八月十五日，逾期未辦妥離校手續者，視同該學期未畢業。

九、論文指導教授、論文計畫發表審查委員及口試委員與研究生之間有利害關係時，應予迴避。

十、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中國語文學系

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課程及課程地圖

課程結構與應修學分

1. 畢業學分數：38 學分
2. 必修學分數：11 學分
3. 選修學分數：27 學分（含自由或跨系、校選修 9 學分）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一、必修課程（11學分）									
CLI2001	論文 Thesis	6	6	必			3 (3)	3 (3)	個別指導、需通過論文口試。
CLI1001	專題研討 Research on Special Topics	0.5	2	必	0.5	0.5	0.5	0.5	每學期0.5學分、2小時，排在星期一週會時間，2年4個學期修完。
CLI10021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	3	3	必	3 (3)				研究法
二、選修課程									
語言文字領域課程									
CLI1020	中國語言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Study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	3	選	3 (3)				語言文字領域課程必選三學分。
CLI1021	語言與文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anguage and Culture	3	3	選		3 (3)			
CLI1022	文字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Paleography	3	3	選	3 (3)				
CLI2013	閩南語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outhern Ming Language	3	3	選				3 (3)	
CLI2014	客家語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Hakka Language	3	3	選				3 (3)	
CLI1023	書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Calligraphy	3	3	選			3 (3)		
文學領域課程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 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CLI1008	中國文學史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3	3	選	3 (3)				文學領域課程 必選三學分。
CLI1027	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rose	3	3	選	3 (3)				
CLI1028	詩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Shi)	3	3	選	3 (3)				
CLI1029	詞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Ci)	3	3	選		3 (3)			
CLI1030	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Novels	3	3	選		3 (3)			
CLI1031	戲曲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Operas	3	3	選		3 (3)			
CLI2015	文學批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Criticism	3	3	選				3 (3)	
CLI2017	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iwanese Literature	3	3	選			3 (3)		
CLI2018	專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pecified Books	3	3	選			3 (3)		
CLI2012	民間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Folk Literature	3	3	選				3 (3)	
思想領域課程									
CLI1025	先秦兩漢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Thoughts from Pre-Qin to Han Dynasty	3	3	選	3 (3)				思想領域課程 必選三學分。
CLI1016	魏晉玄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etaphysics of Wei and Jin Dynasties	3	3	選		3 (3)			
CLI2016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oism	3	3	選			3 (3)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CLI2007	佛學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Buddhism	3	3	選		3 (3)			
CLI1018	宋明理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ong-Ming Neo-Confucianism	3	3	選	3 (3)				
CLI2019	近現代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Thoughts	3	3	選				3 (3)	
CLI2009	美學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Thoughts of Aesthetics	3	3	選			3 (3)		
CLI2010	經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an Scripture	3	3	選				3 (3)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專業課程
修正課程名稱草案對照表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CLI1003	古籍點讀 Making Pauses and Reading Unpunctuated on Ancient Chinese Classics	4	4	必	刪除課程。

參、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課程及課程地圖

課程結構與應修學分

1. 畢業學分數：42 學分
2. 必修學分數：15 學分
3. 選修學分數：27 學分（含自由或跨系、校選修 9 學分）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一、必修課程（15學分）									
CLI2001	論文 Thesis	6	6	必			3 (3)	3 (3)	個別指導、需通過論文口試。
CLI1001	專題研討 Research on Special Topics	0.5	2	必	0.5	0.5	0.5	0.5	每學期0.5學分、2小時，排在星期一週會時間，2年4個學期修完。
CLI10021	研究方法 Research Method	3	3	必	3 (3)				研究法
CLI1003	古籍點讀 Making Pauses and Reading Unpunctuated on Ancient Chinese Classics	4	4	必	2 (2)	2 (2)			刪除課程。
二、選修課程									
語言文字領域課程									
CLI1020	中國語言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Study of Chinese Linguistics	3	3	選	3 (3)				語言文字領域課程必選三學分。
CLI1021	語言與文化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anguage and Culture	3	3	選		3 (3)			
CLI1022	文字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Paleography	3	3	選	3 (3)				
CLI2013	閩南語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outhern Ming Language	3	3	選				3 (3)	
CLI2014	客家語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Hakka Language	3	3	選				3 (3)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修 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CLI1023	書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Calligraphy	3	3	選			3 (3)		
文學領域課程									
CLI1008	中國文學史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3	3	選	3 (3)				文學領域課程 必選三學分。
CLI1027	散文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rose	3	3	選	3 (3)				
CLI1028	詩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Shi)	3	3	選	3 (3)				
CLI1029	詞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Poetry (Ci)	3	3	選		3 (3)			
CLI1030	小說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Novels	3	3	選		3 (3)			
CLI1031	戲曲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Operas	3	3	選		3 (3)			
CLI2015	文學批評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Criticism	3	3	選				3 (3)	
CLI2017	臺灣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iwanese Literature	3	3	選			3 (3)		
CLI2018	專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pecified Books	3	3	選			3 (3)		
CLI2012	民間文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Folk Literature	3	3	選				3 (3)	
思想領域課程									
CLI1025	先秦兩漢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Thoughts from Pre-Qin to Han Dynasty	3	3	選	3 (3)				思想領域課程 必選三學分。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12		113		備註
					一年級		二年級		
					上	下	上	下	
CLI1016	魏晉玄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etaphysics of Wei and Jin Dynasties	3	3	選		3 (3)			
CLI2016	道家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aoism	3	3	選			3 (3)		
CLI2007	佛學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Buddhism	3	3	選		3 (3)			
CLI1018	宋明理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Song- Ming Neo-Confucianism	3	3	選	3 (3)				
CLI2019	近現代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Thoughts	3	3	選				3 (3)	
CLI2009	美學思想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the Thoughts of Aesthetics	3	3	選			3 (3)		
CLI2010	經學專題研究 Special Topics on Confucian Scripture	3	3	選				3 (3)	

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
簽到單

- 一、時間：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星期一) 下午 15 時 40 分
- 二、地點：人文館 2 樓中文系會議室
- 三、主持人：陳志峰主任
- 四、列席人員：
- 五、出席人員：

姓名	簽名	姓名	簽名
陳志峰主任	陳志峰	黃惠菁老師	黃惠菁
李美燕老師	113-2 教授休假	柯明傑老師	柯明傑
余昭玟老師	余昭玟	黃文車老師	公假(開會)
簡光明老師	簡光明	嚴立模老師	嚴立模
林秀蓉老師	林秀蓉	鐘文伶老師	鐘文伶
朱書萱老師	朱書萱	尤麗雯老師	尤麗雯
林婉媛助理	林婉媛	歐約鄰所會長	
黃柏翰系會長	黃柏翰		